

不一样的文学史

世界十大小说家及其代表作

[英] 毛姆◎著

宋碧云◎译

Great Novelists
and Their Novels



山东文艺出版社

不一样的文学史

世界十大小说家及其代表作

[英] 毛姆◎著

宋碧云◎译



山东文艺出版社

图字：15-2017-346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不一样的文学史 / （英）毛姆著；宋碧云译. —济南：山东文艺出版社，2018.10

ISBN 978-7-5329-5586-2

I. ①不… II. ①毛… ②宋… III. ①随笔—作品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25111号

不一样的文学史

BUYIYANG DE WENXUESHI

〔英〕毛姆 著 宋碧云 译

主管单位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山东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山东省济南市英雄山路189号
邮 编 250002
网 址 www.sdwyppress.com

读者服务 0531—82098776（总编室）
0531—82098775（市场营销部）

电子邮箱 sdwy@sdpress.com.cn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8
字 数 210千
版 次 2018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29-5586-2
定 价 42.00 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

译者序

文学是人类在人生中所见到、经历到、想到和感觉到的生活记录，它给予全人类最直接、最永久的兴趣。因此，文学基本上就是借文字为媒介的人生的表现。

——毛姆

毛姆的长篇小说《人生的枷锁》《刀锋》《月亮和六便士》及许多精彩的短篇小说到现在仍拥有无数的读者，探究其原因，就在于毛姆是一个深谙人性、擅长刻画人物、以文字为媒介表达人生各种层面的文学家。除了文学作品（小说、剧本），他透过隽永的文笔谈论文学作品与写作的名著，首推这本《不一样的文学史：世界十大小说家及其代表作》及《总结：毛姆写作回忆录》《书与你》。

由一位优秀的文学家本人来挑选世界文学史上十位大作家并列举其一本代表作，这个主题本身就很吸引读者了。

《不一样的文学史：世界十大小说家及其代表作》是毛姆在1948年发表的随笔集，从世界文学中筛选出十大小说名著，用生花妙笔娓娓介绍出来。这些作品是以他特有的文学论——“小说是为了消遣用的”——精挑细选出来的，首先叙述作者的生平，然后再进行作品的评论与解释。

毛姆那毫无保留的直爽表达手法，在说明作家的日常生活与人际关系、个性和人性上的矛盾的同时，也生动地描述出作品诞生的过程，成功地实现了这本书的目的——让读者想去接触这些作品，激发他们想去读这些作品的念头。而且毛姆本人即是知名作家，作家评论作家，观点更是幽默，读来更是让人兴味盎然。

毛姆最擅长一边将读者不断引进精彩的故事情节中，一边辛辣地描绘出人性复杂的一面、不可能的一面。但他并不刻意去剖析人性，或者做艰涩的社会分析，只是一心一意要让读者读得津津有味。

所以，这十大小说虽然其趣各异，但是毛姆挑选的标准却是相同的，那就是都能让读者看得入迷，爱不释手。

另外，毛姆也认为即使时代更迭，生活习惯改变，新的价值观不断出现，这十位作家的作品也永远不会失去魅力，这是因为他们是极强而有力、极特异之人。在本书中，毛姆也探讨了作家的个性和稀少性。

总的来说，本书充满了幽默与机智，有时也语带讽刺，可以说是以极为轻妙的笔致写成的一种“文学导读”。

威廉·萨默塞特·毛姆（William Somerset Maugham，1874~1965），英国小说家、剧作家。毛姆出生在巴黎，排行老幺，父亲是英国驻法大使馆的法律顾问。八岁时他的母亲死于肺结核，两年后父亲也因癌症过世，因此他只得离开巴黎，被住在肯特郡惠特斯特布尔的牧师伯父亨利·毛姆所收养，并转入当地的小学就读。

然而，由于毛姆从小在法语和法国文化中成长，英语不太熟练，又严重口吃，不免深感自卑，完全没有快乐可言。他之所以成为作家，可以说正是这段不幸且孤独的少年时代经历使然。

随后毛姆进入牛津大学就读，接着又赴德国海德堡大学留学一年，自从出生以来，他第一次体验到自由生活的滋味。毛姆在海德堡大学没有毕业就返回英国，进入伦敦圣托马斯医院附属医学院学医，并且以实习生的身份到伦敦的贫民区兰贝斯从事医疗工作。他以当时的经历为题材创作的写实小说《兰贝斯的丽莎》获得文坛瞩目，从此正式开始写作生涯。之后他又写起剧本，《弗雷德里克夫人》一炮而红，从此生活富足。不必再为金钱伤神之后，毛姆开始创作带有自传色彩的长篇小说《人生的枷锁》。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毛姆从事情报员工作，以当时的经历为题材写成了短篇小说集《阿申登故事集》。

像毛姆这样拥有为数众多的女性读者的现代作家，可以说是非常罕见的，他作品中的女性形象总是给人留下深刻印象，而在他实际的感情生活中，也与几位女士有过瓜葛。1890年左右，他被诊断出胸膜炎，赴法国南部里维埃拉疗养时，爱上了担任他家庭教师的有夫之妇；1897年，他又在西班牙塞维利亚爱上了一个西班牙姑娘。

接下来就是二流女演员罗西，她也是《寻欢作乐》的女主人公原型。毛姆在尚未发迹文坛的穷困时期，从1904年起和这个女演员相恋了八年，她是毛姆一生中最钟爱的女人。然而这个女人生性多情，因此是否要同她结

婚，毛姆感到犹豫不决。等他终于下定决心，带着戒指赶到芝加哥去求婚时，却晚了一步，罗西已经嫁给了一个贵族的儿子。

随后出现的就是曾经成为毛姆妻子的西里尔。1913年，毛姆三十九岁那年与她相识，1916年结婚，1927年离婚。性格不合固然是主因，但根据晚年毛姆在《回顾》中所表述的，西里尔似乎是个吓人的悍妇，毛姆说这场婚姻是他“一生中最大的失败”。不愉快的婚姻使得毛姆心有余悸，至死都不曾再婚。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是毛姆作家生涯的全盛期，出版了《月亮和六便士》，创下惊人的销售量。之后的戏剧作品《圈子》《家庭和美人》等也成了充满讽刺的传统“风俗喜剧”的杰作。

接着毛姆又陆续写出引发争论的《寻欢作乐》，描述中年女演员爱欲的《戏院》，对东方神秘主义显示出关心的《刀锋》，长篇历史小说《时常》等作品。说故事高手的他，在短篇小说方面也有无数杰作，包含《雨》《红毛》等让他的名字长留在人们记忆中的作品在内的短篇集《叶的震颤》于1921年出版。

1930年以后他发表自传体随笔《总结：毛姆写作回忆录》《一个作家的札记》，评论集《不一样的文学史：世界十大小说家及其代表作》，其趣味性完全不输于他的小说。

从毛姆作品舞台遍布世界各地也可以知道他喜欢旅行，四处游历的生活一直持续到他的生命最后，对人生采取讽刺的旁观者立场也始终未曾改变。他的人性和作品的哲学就

是，人归根结底是充满矛盾并不可化解的。他自始至终都主张，让包含知识分子和大众在内的广大读者都能从阅读中感受到乐趣，是作家的第一要务，并且他也彻底实践了这个主张。这也是他始终受读者欢迎的最主要原因。

毛姆认为文学作品，特别是小说，必须能够带来知性的乐趣。一有机会，毛姆就提出这样的主张，并以这样的立场写出作品来。对他来说，读起来没有一点意思的文学作品，根本就不值得冠以文学之名，所以他的作品读起来会让人感到有趣，也就理所当然了，同时他作品的趣味性还和他那最“酷”的人性观紧密结合在一起。

毛姆的作品除了有趣之外，还有一个最大的特色，那就是形式明确，而且通过他那没有一句赘言的率直文体，让这种明确性发挥了最大效果。他在整理、排列题材，以及铺陈情节时，都尽可能抛弃多余的东西，同时，他还避免使用冗长的语句，尽量使用简洁明快的句子。

所以，毛姆的文章总给人简明浅显的印象。乍看之下，这仿佛很简单，似乎任何人都可以写得出来，但事实上，即使要模仿都不容易。毛姆说，他的写作风格主要是从《格列佛游记》的作者乔纳森·斯威夫特那里学来的。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他作品的趣味性就绝对不是雕虫小技般，而是经过修炼再修炼才达成的。

毛姆为现代的知识分子提供了知性娱乐，对一般大众则告诉他们文学的乐趣，而且坚决固守他所相信的小说应有的形式，这使得他在现代文学一角占有不可动摇的地位。

《不一样的文学史：世界十大小说家及其代表作》这本以随笔形式创作的文学评论，从1948年出版后即广受读者欢迎。六年后，毛姆大加修改，增加了一倍半的篇幅，书名改为《巨匠与杰作》。本书则是根据1948年的版本翻译。正如毛姆在本书里所说的，卷帙浩繁的《战争与和平》有些部分是可以略读的。我很怀疑有谁在读完一百多万字的小说，得知男主角皮埃尔与女主角娜塔莎和我们这些世上的男女一样过着平凡、琐屑、生儿育女的生活之后，还有耐心和体力再啃完几万字的论文，去聆听托尔斯泰那一套独特的历史哲学呢。

毛姆这本书虽然有前后两种版本，但是篇幅多出一倍半的版本，大概只有研究文学的人会买来好好细读；对一般读者来说，这个版本已经做到趣味盎然、一气呵成了。

毛姆早前访问美国时，《红书》杂志的编辑希望他列一份他认为是世界十大小说的作品书单，毛姆依照对方的要求列出书单，以为事情就这样结束了。但是这份书单发表后没有多久，一位美国出版商说，想出版书单所选的十部小说的浓缩版，每一部都要加上毛姆本人的解说。

这项要求也获得了应允，解说的文章不仅作为各部作品的序文发表，大部分还刊登在《大西洋月刊》上。之后的1948年，那些文章经过全面改写后，集为一册，以《不一样的文学史：世界十大小说家及其代表作》为名出版了。

由于《不一样的文学史：世界十大小说家及其代表作》是为一般读者而写，所以对于每一部作品，毛姆都首先描述作者的生平，之后再对作品进行解说和评论。

描述作者的生平，据毛姆自己所说，一方面是他想从中感受到乐趣（从这里也可以看出毛姆对人有多么好奇了），另一方面则是为了读者，因为他认为了解作者是个怎样的人，便可以更好地理解作者的作品。

在述说作者生平时，毛姆大都参照大学教授或评论家写的标准传记中的知识和资料。由于毛姆并不是要写学术专著，所以那样做也无可厚非。不过他虽然参考了标准的传记，但是对著者所说的事情也不是全盘接受。有时候他也会批评大学教授这类人是多么不了解人世间、不了解人性，接着会提出自己不同的见解。正如他在本书开头所说的，这是基于他自己也是作家的立场，自由地去看一切的缘故。这个特色在作品解说中更是表现得淋漓尽致，他完全不受其他说法的任何干扰，而是彻底以自己的立场去剖析。

虽然毛姆只以数页去介绍作者的生平，不过为了尽可能生动地刻画出这个人物来，在描述容貌、风采、个性、癖好的同时，一有机会，他就会插入充满人性的趣谈。

毛姆在描述作者逸事时，也经常对那逸事加上简洁、贴切的评语。比如巴尔扎克食量惊人，一餐可以吃下一百个牡蛎、十二片炸猪排、一只鸭、一对鹧鸪、一条比目鱼、数种餐后甜点和十二个梨子。毛姆也介绍了这则逸事，不仅介绍，还补充说，“后来巴尔扎克会肥胖得几乎拖不动他那巨大的啤酒肚，也是没有什么好吃惊的”。同样是描述生平，毛姆却不忘一有机会就加上这样的评语，来引起读者的兴趣。至于作家的收入有多少，版税有多少，一一列举出具

体数字来，也是为了要使得读者把那作家当成“活生生的人”，感受到乐趣。

而且毛姆出于自己也是作家的自信，毫不留情地做出的犀利点评，也让人在读这部作品时，处处可以看到毛姆的影子。读者会认为毛姆说话很“毒”，同时也感受到一种痛快的滋味。当然如果说那是偏见，那确实是偏见，但正因为有偏见所以才有趣，特别是在文学层面，没有偏见的评论是既不会成为狠毒犀利的剖析，当然也不会成为良药的。

前面也说过，毛姆写这本书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要使读者产生想去看那些作品的念头，而他的这个尝试，可以说完全获得了成功。看完这本书，大部分的人都应该会对那些作家产生兴趣，要是还有没看过的作品，都会想去看看。

同时本书也告诉了读者文学方面的许多事情，从中可以学到有关小说创作的很多东西，并且只要看得细心些，应该可以知道什么是古典、剧作具有怎样的性质等许多事情。但是比起这些来，最大的收获还是知道了阅读小说是一件多么快乐的事情。

在这点上，毛姆的观点十分明确：文学就是为了消遣用的，教育只是其次要功能。作为文学形式之一的小说，一定要为读者提供愉悦的享受。毛姆认为，“让读者以为读小说能够轻松获取知识”的想法是一种误导，只有努力学习才能获得知识，而读小说就是为了寻开心。

不过读了本书，如果有人觉得不管毛姆怎么说，自己所认为的文学还是别的不同的东西，那当然也是很好的看法。

若说文学是为了人本身而存在，毛姆也是会同意的。但是无论如何，本书是能够让读者在看得津津有味的同时，将读者带进文学世界的少数书籍之一，则是毋庸置疑的。

就毛姆本人的创作生涯而言，他在四十一岁那年出版了自传色彩浓郁的长篇小说《人生的枷锁》。这本名作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推出，一开始并未得到广大读者的青睐，但受到美国作家西奥多·德莱塞（著有《美国悲剧》，电影《郎心似铁》即据此改编）的大力赞赏，喜欢毛姆的读者一定非读这部名著不可。毛姆六十八岁执笔、七十岁推出的《刀锋》则是在美国最享盛誉的一部作品。他从二十三岁出版处女作《兰贝斯的丽莎》到七十四岁完成最后的长篇《卡塔琳娜——一段罗曼史》，写作生涯超过半个世纪。除了许多长篇小说，毛姆也留下不少迄今仍然脍炙人口的短篇小说。

毛姆少年时代曾因胸膜炎在里维埃拉疗养，这位当时十五岁的忧郁少年，把疗养院视为他的人生大学，这些感受可以在短篇小说《疗养院》中看出端倪。因此停笔到死亡的十七年间，毛姆认为死神与他开了一个不小的玩笑，他曾感慨地说：“死神姗姗来迟，我一直在安静地等待召唤。”既是毛姆好友又是作家的丘吉尔（1874~1965）首相于1965年1月24日溘然病逝；毛姆则在同年的12月16日在法国南部的里维埃拉咽下最后一口气，享年九十一岁，遗体安葬于母校坎特伯雷皇家公学内。

一代文豪人生的帷幕就这样落下，而里维埃拉正是毛姆少年时代进入疗养院，开始看到死神倏忽来去的地方。一生

都在刻画人生及人性舞台的作家，选择这个地方静待生命的结束，静静地迎接乐曲的终章，也许这正是一篇小说的精心布局呢！

宋碧云

我想告诉本书读者，书中的论文是怎么写成的。我在美国期间，有一天《红书》杂志的编辑要我列出心目中的世界十大好小说，我遵命照办，之后就把这件事忘了。

我随同书单写了一篇短评说：“聪明的读者若学会把书中没有兴趣的部分略过不读的艺术，读这些书将是最大的享受。”过了一段日子，有位美国出版商建议把这十大名著重新刊行，删去一般人不会喜欢看的部分，再附上我为每本书所写的导读。这个建议勾起了我的兴趣，遂着手进行。所写的导读经过删节，大抵已在《大西洋月刊》上发表，似乎颇能引起读者的兴趣，所以有人觉得集结成单行本对读者将方便不少。

我原来开列的书目，稍微做了更动。书单最后一本我先列的是马赛尔·普鲁斯特的《追忆似水年华》，可是基于若干理由，此书并未收进后来确定的名单内。我并不后悔。普鲁斯特的小说是20世纪最伟大的小说，篇幅极长，即使大删特删，仍不可能删到合理的规模。

此书成就非凡，但要评估后世对它的评价则言之过早。普鲁斯特的狂热仰慕者——我也是其中之一——可以兴致盎然地细读每一个字，不觉厌烦。有一次我甚至夸张地宣称，

我宁可读普鲁斯特的作品烦死，也不愿读其他作家的作品来获取快乐。但我现在愿意承认，那本书各部分并不具备同等的价值。在他所处的时代，有些思潮已被认定是错的，因此我常担心，普鲁斯特在这些思潮影响下所写的漫长章节，未来的读者是否还会感兴趣。

我想到那个时候会比现在更明显地看出他是一位伟大的幽默作家，他创造新颖、多样化、栩栩如生人物的能力足以和巴尔扎克、狄更斯以及托尔斯泰媲美。或许总有那么一天，会发行他浩瀚巨作的浓缩本，省略已被时间削去价值的部分，只留下小说的精华，亦即具有永恒趣味的部分。缩减后的《追忆似水年华》仍会是一部鸿篇巨制，却是不折不扣的上乘佳作。

我最后选的世界十大好小说书目如下：

《汤姆·琼斯》

《傲慢与偏见》

《红与黑》

《高老头》

《大卫·科波菲尔》

《呼啸山庄》

《包法利夫人》

《白鲸》

《战争与和平》

《卡拉马佐夫兄弟》

不过我事先声明，筛选世界最好的十部小说简直是胡扯。世界最好的小说何止这十本，也许要挑一百本最佳小说，连这个我也不敢确定。若找五十位博览群书、拥有深厚

学养和精湛功底的人来列出世上最好的一百部小说，我相信至少有两三百本书会得一票以上。但这五十份书目若由使用英文的人士提出，我想我选的十部小说也必占有一席之地。我特别强调使用英文的人士，是因为我书目上的小说至少有一部《白鲸》在受过教育的欧洲大众心目中仍相当陌生。我想除了英语文学专业的学生之外，这本书的德文版、西班牙文版或法文版大概不会有人阅读。18世纪法国有很多人读英语文学，可是后来的法国人对于自己疆界外的作品都没有太大的兴趣，直到最近依然如此；若由法国人来列一百本最佳的小说，里面一定有不少英语系国家的人听都没听过或者很少人阅读的作品。

这种意见分歧的现象不难解释。某一部小说特别吸引某一个人（判断力非常健全的人），使得他认定这本书身价非凡，理由肯定有很多。也许他是在生命中特别容易受感动的时期或环境中阅读的，也许基于他自己的偏好或个人的联想，书中的主题或背景对他具有非同寻常的意义。

例如我可以想象，热爱音乐的人一定很容易把澳大利亚作家亨利·汉德尔·理查德森（Henry Handel Richardson，1870~1946）的《毛里斯客人》列为最好的十部小说之一；英国史塔福郡“五城”的原居民欣赏阿诺德·本涅特（Arnold Bennet，1867~1931）忠实描写五城的特性和民风，很可能将《老妇人的故事》列为十大小说之一。

以上两本都是好书，但我想公正的裁判绝不会把它们列入世界十大好小说之列。读者的国籍使他们对某些书特别感兴趣，会觉得它比一般公认的更出类拔萃。举例来说，我想

任何受过教育的法国人像我一样列书目，都可能会把拉斐特夫人（Madame de La Fayette，1634~1693）的《克莱芙王妃》列进去。说来也算公平，那本书有显著的价值，是有史以来第一部心理学小说；故事动人，具有说服力，角色刻画得很生动、很微妙，文笔出色，而且精炼优美。书中描述了一种在法国连小学生都很熟悉的社会状况，小学生读过法国戏剧家高乃依（Corneille）和拉辛（Racine）的作品，对这本书的道德气氛早已非常熟悉。书中内容涉及最辉煌的法国历史时段，魅力非凡，对法国文学的黄金时代有具体的贡献。可是在英美读者眼中，书中人物显得像木头，举止不自然，他们的荣誉感、他们对个人尊严的重视，有点可笑——我不是说这种想法正确，但有此想法就不会把这本书列为世界十大最佳小说了。

不过我想长篇小说个别价值的评断会产生极大的分歧，主要是因为长篇小说基本上是不完美的文学体裁。没有一部长篇小说是十全十美的。我所选的十部小说，没有一部你无法在某一细节挑出毛病，我写每一部作品的导读时就打算好好挑剔一番；不分青红皂白赞美某些被公认为经典名作的书，对读者反而是最大的伤害。

读者在阅读的时候会发现某某情节不太可能发生，某某角色不真实，某某段落描述冗长不堪。他若天生不耐烦，会指责向他推荐这部小说为杰作的批评家们简直是傻瓜；他若生性谦卑，就会责怪自己，认为这本书超出他的智力，不适合他读；他若坚忍不拔，极有毅力，就会本着良心读下去，然而读的时候仍觉得没什么乐趣可言。但小说是要给人津津